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并于2021年2月4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张焱群因公务授权委托肖治垣监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由肖治垣监事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航沈飞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同意提名聂小铭、肖治垣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6日

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聂小铭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研究员。历任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科技委主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直升机系统分党组成员，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三办、四办主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肖治垣先生，1966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编审。历任航空工业发展中心副主任，中航传媒集团总经理，中国航空报社社长，航空工业经济院副院长、分党组成员。现任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沈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股东权益监督办公室高级专务、监事会四办成员。